

國立清華大學光電工程研究所 補助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申請表

申 請 人		系所年級		學 號	
電子信箱				電 話	
會議名稱	(中文)				
	(英文)				
會議期間		主辦單位		會議地點	
投稿日期	年 月 日	被接受日期	年 月 日	☐ Oral ☐ Poster	
論文名稱			研究領域 (請參照科技部 學門專長分類表) 填寫)		
有無向其他所外 機構申請補助	☐ 有 ；科技部-獲補助額度：_____元、清大全球處-獲補助額度：_____元 ☐ 無 ；原因：_____				
旅費支出 項目及金額	機票費： 註冊費： 生活費：		過去是否曾接受本 要點補助出國開會	☐ 是，於_____年。 ☐ 否。	
會議之聲望與 重要性					
申請人簽名			申請日期		
指導教授簽章			所長簽章		
經辦人簽章			所上補助金額 (由所辦填寫)		
備 註	一、申請者如獲科技部補助需先向清大全球處申請補助後才可向光電所申請。 二、受補助者應於回國之日起 15 日內，連同有關單據，交付所辦辦理核銷。 三、請先行上校務資訊系統填寫出國申請表，並申請請假流程程序。 四、受補助者回國後，應將出國報告 (格式請至研發處網頁下載) 上傳至校務資訊系統，並點選開放報告，始得辦理後續報帳事宜。				